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84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	47,000 万元	70,630 万元	是	否
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59,150 万元	是	否
金瑞泓微电子(嘉兴）有限公司	3,600 万元	23,200 万元	是	否
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	116,427.85 万元	是	否
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16,500 万元	11,137.15 万元	是	否
海宁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67,905.05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363,558.00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0.50（不含本次）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瑞泓微电子”）分别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 35，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2,000 万元；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金瑞泓”）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借款 20,000.00 万元；金瑞泓微电子（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金瑞泓”）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申请借款 3,000.00 万元；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金瑞泓”）分别向国家开发银行宁波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申请借款 25,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东芯”）分别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新区支行申请借款 5,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1,500.00 万元；海宁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东芯”）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申请借款 5,000.00 万元。

公司近日与上述金融机构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合计为 122,100.00 万元(其中 26,000.00 万元为前期担保合同到期续签)，保证责任期间为履行债务期届满之日起 3 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0 日披露的《立昂微关于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7）、2026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立昂微关于新增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7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金瑞泓微电子	控股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有57.4403%的股权，公司通过协议安排确认远期股权收购义务相应享有20.8271%的股权，子公司浙江金瑞泓持有9.0734%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立昂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0.2133%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87.5541%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12.4459%的股权	91330800MA29UYTC8N
法人	衢州金瑞泓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91330800MA28FB739U
法人	嘉兴金瑞泓	控股子公司	公司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金瑞泓微电子87.5541%的股权，金瑞泓微电子直接持有嘉兴金瑞泓99.9945%的股权，立昂半导体持有嘉兴金瑞泓0.0055%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嘉兴金瑞泓87.5548%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12.4452%的股权	91330402MA2BCG149P
法人	浙江金瑞泓	全资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有浙江金瑞泓99.9557%的股权，子公司立昂半导体持有浙江金瑞泓0.0443%的股权	913302007204926720
法人	立昂东芯	控股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有83.6223%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立昂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0.2901%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83.9124%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16.0876%的股权	91330101MA27WBYG98
法人	海宁东芯	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有立昂东芯83.9124%的股权，立昂东芯持有海宁东芯75.0751%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海宁东芯62.9973%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37.0027%的股权	91330481MA2JFTAN0G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金瑞泓微电子	705,227.35	203,154.67	502,072.68	99,156.89	5,729.33	671,139.00	174,795.66	496,343.34	94,071.36	-12,010.26
衢州金瑞泓	487,631.83	172,875.32	314,756.51	146,369.14	14,689.74	462,457.24	162,390.47	300,066.77	168,031.01	11,600.87
嘉兴金瑞泓	276,587.46	169,442.84	107,144.62	20,175.97	-9,355.14	289,972.05	173,472.29	116,499.76	17,717.15	-24,282.69
浙江金瑞泓	426,435.13	171,874.44	254,560.69	146,877.70	17,370.90	392,009.92	154,820.14	237,189.78	189,537.83	16,237.88
立昂东芯	158,838.06	165,094.45	-6,256.39	27,400.16	-4,794.71	153,549.93	155,011.60	-1,461.67	35,291.21	-146.59
海宁东芯	148,410.55	95,935.98	52,474.57	4,110.23	-7,284.48	150,055.43	90,296.38	59,759.05	5,000.81	-5,216.43

注：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数据均为单体报表数。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名称	被担保人	保证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最高额保证合同	金瑞泓微电子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0,000 万元
不可撤销担保书	金瑞泓微电子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5,0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	金瑞泓微电子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00 万元
保证合同	衢州金瑞泓	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0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	嘉兴金瑞泓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600 万元
保证合同	浙江金瑞泓	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宁波市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5,0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	浙江金瑞泓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0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	立昂东芯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0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	立昂东芯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0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	立昂东芯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0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	立昂东芯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新区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500 万元
保证合同	海宁东芯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000 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且公司对被担保子公司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他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较小且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故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发生，该额度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后提请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被担保对象是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本次

担保有助于子公司解决其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属于公司正常的融资担保行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63,558.0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63,558.00万元，公司为除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单位的担保余额为0，公司合计担保余额363,55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50%。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